天津市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

舞蹈学类专业考试大纲

一、考试性质

天津市普通高校招生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是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普通高等学校艺术类相关专业根据考生的专业和文化成绩，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择优录取。

二、考试形式及范围

考试形式为面试，每8名考生为一组，每组考核时间不超过30分钟，总分100分。

考试范围包括中国古典舞、民族民间舞、芭蕾舞、现代舞。

对应专业范围包括舞蹈表演、舞蹈学、舞蹈编导以及招生院校要求参加市级统考的其他舞蹈学类本科和专科专业。体育舞蹈专业考核内容与方式另见《天津市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体育舞蹈专业考试大纲》。

三、考试内容及所占比例

1. 形象与条件（10%）

形象、形体比例、身高、体态等，集体考核。

1. 基本功与技能技巧（40%）

1.软开度

横叉、竖叉；搬腿、控腿（前、旁、后）；下腰。

集体考核，限时1分钟。

2.技术技巧

从跳、转、翻三方面进行考核。

（1）必考技巧：大跳、平转。

（2）技巧组合：考生可自选一舞种技巧（中国古典舞技巧、民族民间舞技巧、芭蕾舞技巧、现代舞技巧）进行展示。

单独考核，限时1.5分钟。

（三）即兴表演（10%）

考查考生的舞蹈思维反应能力、动作协调能力、情感表达能力、音乐理解能力和舞蹈创编能力。播放音乐15秒后，考生进行舞蹈即兴表演。

要求考生动作情感和音乐情绪相吻合，动作节奏和音乐节奏同步；舞蹈动作、舞句、舞段与乐句、乐段相对应，动作协调、流畅；围绕情感需要可选择运用技术技巧等各种手法进行编舞创作。

集体考核，限时1分钟。

（四）舞蹈作品（40%）

考查考生舞蹈基本功、舞蹈表现力、舞感及乐感等舞蹈表演综合素质，通过剧目考试可以较全面地了解考生的舞蹈艺术素质。

考生可以学演优秀舞蹈剧目中的片段，也可以根据考生个人自身特长自编剧目。

单独考核，限时2.5分钟，音乐由考生自备。

四、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等级 | 总分 | 形象与条件 | 基本功与技能技巧 | 即兴表演 | 舞蹈作品 |
| A档 | 85~100分 | 具备优秀的舞台形象，身形比例匀称，符合舞蹈专业比例标准。 | 具有扎实的舞蹈基本功。有很好的软开度和能力，能够高质量地完成舞蹈专业前沿技术技巧，技巧之间衔接流畅。 | 完好地运用肢体来表达即兴音乐之意蕴。 | 具有极强的舞蹈表现力，高质量完成所选作品的艺术主题及艺术内涵。 |
| B档 | 70 ~84分 | 具备良好的舞台形象，身形比例基本匀称，符合舞蹈专业比例标准。 | 具有扎实的舞蹈基本功。有很好的软开度和能力，舞蹈技术技巧完成质量较好，技巧之间衔接流畅。 | 较好地运用肢体来表达即兴音乐之意蕴。 | 具有较强的舞蹈表现力，高质量完成所选作品的艺术主题及艺术内涵。 |
| C档 | 60 ~69分 | 具有一般的舞台形象，身形比例一般。 | 具有一定舞蹈基本功。有一定的软开度和能力，掌握基本的舞蹈技术技巧。 | 能够较好地把握音乐节奏，具有一定的即兴舞蹈能力。 | 有较好的舞蹈表现力，能够完整地表现所选作品。 |
| D档 | 59分以下 | 舞台形象较差，身形比例较差。 | 基本功较差，软开度和能力较差，舞蹈技术技巧组合完成质量较差。 | 基本完成即兴表演。 | 具有一般的舞蹈感觉和表现力，舞蹈协调性一般。 |

本大纲自2020年舞蹈学类专业考试开始执行。